1

证券代码：600162 证券简称：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4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

2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，持股股份来源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
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
自公司上市以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 4 名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均无
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。另，上述拟减持主体中修山城先生目前持股总数为
4,275,000 股，其中包含本年度待注销股份 641,250 股，注销后其持股总数为
3,633,750 股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股东
名称
计划减持数
量（股）
计划减持
比例
减持方式
竞价交易减
持期间
减持合
理价格
区间
拟减持股
份来源
拟减持原
因
修山城 不超过：
908,400 股
不超过：
21.2491%
竞价交易减
持，不超过：
908,400 股
2019/7/8 ～
2019/12/31
按市场
价格
公司 2015
年限制性
股票激励
计划首次

3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(一)本次减持计划是修山城先生、范菲女士、鲁朝慧女士及谈惠明先生自身资金
需要进行的减持，不会对公司治理机构、股权机构、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在减持期间，修山城先生、范菲女士、鲁朝慧女士及谈惠明先生将根据市场
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数量
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□是 √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公司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
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
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
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6 月 15 日